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(办件)

收文日期:2023-09-06 密级:一般 紧急程度:无 编号:请示件(2023)0319号 文件来源:下级请示件

来文单位:基建中心

来文文号: 浦生态基建 (2023) 84号 文件类别: 水务

文件名称:

关于上报严家港(大寨河-高浦港)河道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

领导批示:

已阅。{于忠臣[2023/9/14 9:15:45]}

拟办意见:

拟请审批处会水利处、基建处阅提意见,报请忠臣同志阅示,请瑞莲同志阅核。

审核拟办意见:

已核。{高瑞莲[2023/9/7 9:20:14]}

办理意见:

无意见{雷翠翠[2023/9/13 9:28:40]}

请施瑾落实{夏越青[2023/9/13 14:24:03]}

已完成评估,将尽快批复。{施瑾[2023/9/13 14:42:40]}

拟同意。{夏越青[2023/9/13 14:51:35]}

请施瑾办理{夏越青[2023/9/7 10:24:41]}

该项目为区级骨干河道,建议请局水利处和局基建处会签。{施瑾[2023/9/7 10:31:21]}

请水利处、基建处会签。{夏越青[2023/9/7 10:50:48]}

请马翔阅提意见。 {胡旭[2023/9/7 11:09:57]}

请小雷阅提意见{张茫[2023/9/7 13:34:45]}

无意见。{马翔[2023/9/8 17:48:52]}

转办意见:

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:

备注: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

浦生态基建 (2023) 84号

关于上报严家港(大寨河-高浦港)河道建设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

浦东新区水务局:

严家港(大寨河-高浦港)河道建设工程已由新区发改委批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(沪浦发改城(2023)340号)。根据工可批复,我中心已组织编制完成本工程初步设计报告,并已组织完成初步设计评审,现报局审批。

- 一、工程范围:本项目位于浦东新区高桥镇,规划次干河道,河道建设范围北起大寨河、南至高浦港,全长约 2.48 公里(不含沪苏通铁路项目用地范围内的 50 米河道,该河段由铁路建设单位负责按规划实施)。本工程河口宽度总体按河道蓝线规划 32.5-41.5 米布置,局部避让居民小区等房屋建筑,按 25-32.5 米控制,两侧陆域控制宽度按河道蓝线规划 6-15 米布置。
- 二、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:河道开挖与疏拓工程、护岸工程、桥梁工程及防汛通道、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。
 - 三、工程建设标准:工程等别为III等、主要建筑物为 3 级水工

建筑物、抗震设防烈度7度。

四、概算投资: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75853 万元,其中工程建安费 12159 万元,独立费 1307 万元,预备费 673 万元,土地补偿及管 线绿化搬迁等前期费 61714 万元,项目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。

特此请示。

附件:

- 1、严家港(大寨河-高浦港)河道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报告
- 2、关于严家港(大寨河-高浦港)河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(沪浦发改城(2023)340号)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2023年7月24日